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2-002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拟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购买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泰集团”）等股东持有的新疆美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克化工”、“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并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方案尚待进一步商讨确定。本次交易对方之一中泰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股票自2022年1月17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公司债券不停牌（债券简称：19新化01，债券代码：114543）。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根据《上市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的要求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证券最晚将于2022年2月7日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相关事项，同时披露停牌期间筹划事项的

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提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筹划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美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763775568N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宋志民

成立日期：2004年7月26日

注册资本：76,382.061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1号

经营范围：1，4-丁二醇、甲醇、甲醛、四氢呋喃、正丁醇的研发、生产、销售；在1，4-丁二醇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公用工程热、电、专用水和气体的销售；以上相关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化验；计算机维修、养护；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化工设备维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销售；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房屋、场地租赁；仓储；装卸搬运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正丁醇、乙酸甲酯的批发；生产、零售：硫酸、硫酸铵。生产、销售乙炔气、氢气、一氧化碳、液氧、液氮、液氩。废硫酸的收集、贮存、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方案尚在论证过程中，目前交易对方范围尚未最终确定，初步确定的交易对方包括中泰集团及新疆泰和信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拟采取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

金。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方式、交易对方等方案以后续公告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为准。

新疆中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泰集团全资子公司，中泰集团拟将持有的标的公司 26.33%股份全部转让给新疆中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中泰集团和新疆中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将尽快完成股权转让手续，保证其股权转让事项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障碍。

（四）本次交易意向性文件的主要内容

公司已与标的公司及中泰集团、泰和信鼎签署了《股份收购协议》，约定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向上述交易对方购买标的公司不低于 29.9%股份并配套募集资金。本次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由各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向交易对方支付本次交易对价，具体以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支付的比例、数额及支付时间等事项，待标的资产作价金额确定后由各方协商确定。

上述协议为本次交易的相关方就本次交易达成的初步意向，具体交易方案及相关条款以各方另行商议并签署的正式交易文件为准。

三、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

四、必要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处于筹划阶段，交易方案仍在协商论证中，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交易文件，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

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 2、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七日